附件

**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职员工返校审批信息**

一、个人申报内容

1、部门（学院）；

2、工号、姓名

3、联系方式（手机号码）

4、申请入校时间

5、离校时间

6、办公地点

7、申请理由

8、职工健康状态是否符合进校标准：返沪观察是否14天

9、个人承诺以上填报信息属实

二、部门学院审批通过：以短信或微信形式将审批信息发送给保卫部（处）当天值班老师。

三、保卫处备案放行：保卫处值班电话：67791222、67791110